



## 旅客须知

# 从中国抵澳人员接受 COVID-19 检测的新规

对于在 2023 年 1 月 5 日或之后从中国（包括香港和澳门）乘飞机前往澳大利亚的人士，澳大利亚政府要求在既定出发日期前 48 小时内接受 COVID-19 检测。

在中国登机时，应准备好出示阴性检测结果的凭证。抵达澳大利亚时，可能还需再次出示阴性检测结果凭证。

### 需要做什么？

如果从中国（包括香港和澳门）乘飞机抵达澳大利亚，则需要在既定离开中国日期前 48 小时内接受 COVID-19 检测。

可以接受以下检测：

- 核酸扩增技术（NAA）检测，包括以下类型：
  - 聚合酶链反应（PCR）或反转录聚合酶链反应（RT-PCR）。
  - 环介导等温扩增技术（LAMP）
  - 转录介导的扩增技术（TmA）
- 由执业医师或在其监督下进行的快速抗原检测（Rapid Antigen Test, RAT）。

不接受血清学或抗体检测。

在办理飞往澳大利亚的登机手续时，应准备好出示阴性检测结果的凭证。抵达澳大利亚时，可能还需要再次出示阴性检测结果的凭证。不要求检测结果必须为英文。

如果身体不适，则应重新考虑旅行必要性，直至身体康复为止。

如果无法出示阴性检测结果的凭证，那么根据 2015 年《生物安全法》，可能会受到民事处罚，包括最高 8,250.00 澳元的巨额罚款。

有关可被接受的检测和凭证类型的更多信息，请访问 <https://www.health.gov.au/health-alerts/covid-19/international-travel/china-hong-kong-macau>。

## 适用对象是谁？

出示 COVID-19 阴性检测结果证明的要求适用于所有从中国（包括香港和澳门）飞抵澳大利亚的人士，但以下情况除外：

- 旅行时未满 12 岁的人士
- 航空公司机组人员
- 有医生证明在过去 30 天内曾感染过 COVID-19 并已康复的人士
- 在过去 30 天内有医生证明由于身体状况而无法接受 COVID-19 检测的人士
- 紧急医疗后送航班上的病人和其他乘客。

有关豁免的进一步信息，请访问 [health.gov.au](https://www.health.gov.au)。

## 过境、转机和中途停留的乘客

在以下情况下，必须能够出示 COVID-19 阴性检测结果的凭证：

- 航班从中国（包括香港和澳门）出发，经另一国家前往澳大利亚，且在该国停留的时间不超过 24 小时
- 航班从中国（包括香港和澳门）出发，并在前往另一个国家的途中在澳大利亚停留超过 24 小时。

在下列情况下，不需要出示 COVID-19 阴性检测结果凭证。

- 从中国（包括香港和澳门）出发，并在澳大利亚过境，然后直接前往其他国家
- 从其他国家乘坐飞机前往澳大利亚，并在前往澳大利亚的途中经过中国，包括香港或澳门，且时间不超过 24 小时。

## 更多信息

有关中国游客防疫要求的更多信息，以及澳大利亚政府为保护澳大利亚免受冠状病毒新变种影响而实施的其他措施，请访问 [health.gov.au](https://www.health.gov.au)。